

盛氏微言

盛大林

著

“盛氏”论“盛世”

“微言”显“大义”



中国发展出版社
CHINA DEVELOPMENT PRESS

盛氏微言

盛大林



中国发展出版社
CHINA DEVELOPMENT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盛氏微言 / 盛大林著. —北京: 中国发展出版社, 2017. 1
ISBN 978-7-5177-0610-6

I. ①盛… II. ①盛… III. ①杂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277597号

书 名: 盛氏微言

著作责任者: 盛大林

出版发行: 中国发展出版社

(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16号8层 100037)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5177-0610-6

经 销 者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: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720mm × 960mm 1/16

印 张: 27

字 数: 298千字

版 次: 2017年1月第1版

印 次: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 价: 55.00元

联系电话: (010) 68990646 68990692

购书热线: (010) 68990682 68990686

网络订购: <http://zgfzcbbs.tmall.com>

网购电话: (010) 68990639 88333349

本社网址: <http://www.developress.com.cn>

电子邮件: cheerfulreading@sina.com

版权所有·翻印必究

本社图书若有缺页、倒页, 请向发行部调换

看到盛大林的这本时评文选《盛氏微言》，我的第一反应是，联想到近代启蒙思想家郑观应（1842—1921）的名著《盛世危言》。郑著初版于光绪十九年（1893年）。那个年代天朝体制虽然早已在列强攻击下露出百孔千疮末世景象，欲进言者还得顾及天朝自信美称“盛世”，而先自贬为“危言（耸听）”。郑以洋行买办（外资企业经管人员）身分与经历学通中西，著书宣称“首为（中国与列强进行）商战鼓与呼”，而内容包括建设现代国家和解决当下危难的所有问题，明确提出仿照西方国家，设立议院，实行君主立宪，指出国弱民穷根源乃在于专制政治。光绪二十一年（中日甲午之战次年），江苏布政使邓华熙将《盛世危言》五卷本推荐给光绪皇帝，正思变法图强的皇上批示印制二千部，分发给高级干部参阅；国内各书坊立即盗版翻刻十余万部，学林士子争相传阅，此书的影响不可谓不大。

“七尺身躯大丈夫，百年世事竟如何”？整整120年过去了，郑观应所谈到的“商战商务”基本上已经实现，经历了二战后的非殖民化浪潮和经济全球化，“中国制造”的产品不用炮舰开路已行销世界各国；但是，郑观应提出的“没有议院民主，如何凝聚亿万百姓之心为一心”，即民众的国家认同感问题，依然没有得到解决，以致今日执政者认为还有必要大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，以致在网络上“五毛”与“汉奸”的对骂日甚一日，以致近年有论者在纪念郑观应的文章中说“盛世一日不到来，危言一日不过时。”

然而，盛大林氏只有“微言”而已。这“微言”是“人微言轻”，还是

“微言大义”，抑或兼而有之？我想，大林是不会有“人微言轻”叹息的，因为他是正在进行公民表达，是在对大众说话，从未将自己定位于上奏折的谏官，更没想做胡鞍钢那样的“国师”。

关于大林的写作经历和创作特点，文集附录的两篇记者专访、一篇编辑友人的特写有生动的呈现；而作为一位活跃的公知，上海交通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博士后刘锐的论文《网络意见领袖在突发公共事件舆论中的作用——以盛大林为例》（节选），则有令人信服的专业分析，他们的描述与概括我基本上都赞同，这里就不多重复了。

我俩共同的朋友陈雯女士说，作为（贵阳晚报及日报）“言路”编辑，与盛大林的交往，见证了大林从一个杂文家到时评家，从纸媒活跃时评家到网络“意见领袖”、名博博主到现在的电视、电台评论员的全过程。我写杂文比大林早，写时评可以说是同时起步，如今他在新媒体、全媒体上很活跃则是我所不及的。这不是因为我们思想上有什么代沟，而是出于自然规律，他年轻，精力旺盛，思维活跃，可以一日一篇“围观”和评点诸多公共事件，又英俊上镜适合在电视上发言。

大林说，“我认为就像王国维的‘三境界’论一样，新闻评论也有三种境界，第一种是代言人，第二种是启蒙者，第三种是思想家。”我不知他这是不是夫人自道其追求。据我对他的了解，又将心比心，我觉得我俩更相似的是，鬼使神差，不期而然地以写杂文和时评为职业为爱好，一是出于好辩的天性，二是出于公民的社会责任感。在生活中我们都是比较温和谦让的，不喜欢出风头，更不与人争锋，但读报读文章正如大林对记者所说，“每次看到有人胡说八道或者强词夺理而没有人驳斥，我就着急……”，“没有人驳斥，就会有很多人以为他说的有理呀，这是我难以容忍的！”除了稿费是收入的一个来源，“自己坚持写评论，表达的欲望也是个很重要的原因”。

老实说，写了这么多年，不可能没有无力感和疲倦感。自我重复，没有成

就感，没有稿费日子也过得下去，靠什么坚持写作？这是大林与我们这些写作者共同面临的问题。

大林说2005年的时候，他一度中断了写作，“觉得自己写不下去了”，准备金盆洗手。幸而有网络，当他尝试网络博客写作，表达自由度的增加，又激活了他的写作热情。但是说到底，“我的表达欲在更深层次上的因素，可能还是公民意识和社会责任感。”——我认同大林这个判断，因为网络表达自由度虽然比传统媒体高，但你高别人也高，言论市场竞争只会更激烈，思想表达的多元仍然有是非高下，有更多的话题让你觉得当仁不地要参与，要辩上一辩，表达自以为是（独具只眼）的是非观。在这个辩论过程中又逼着自己读书思考，将直觉变成条分缕析。大林之所以能大大拓宽自己写作的路子，成为一个政治、经济、法律、教育等各方面无所不谈的综合型评论员，我相信他这句自白是关键：“表达的渴望是力量之源”。

对于评论作者要有独立品格，即不屈从于权力，不依附于资本，也不从众不媚俗，不独是盛大林一人之见（虽然许多人只是标榜），而大林意识中的独立品格还包括独立于一己之私，即具有超越性。你看，“记者（问）：上面您讲的是对是非、人心的评价标准。但位置不同，是非也就不同。您的位置是？”记者讲的是我们这个社会普遍认同的所谓“屁股决定脑袋”论。“盛大林（答）：我从来是先有是非，再有立场。”好一个先有是非，再有立场！一是指不“站队”，不搞党同伐异，二就是从公是公非出发，表达理性判断、应然状态，而不是利益取舍。事实上，中外历史上有许多仁者贤者智者，发言与行事，并不符合他们所属的阶级和集团的利益，甚至与个人得失正相反。

认识到自己对于我们所处社会转型时代的责任，时评人不能轻言放弃，尽管“我们是思想的‘二传手’，极少有原创思想，但这也是有价值的。”大林说“时评的价值主要是思想启蒙，普及常识，这也是时评人最重要的使命。”对此，我极表认同。200多年前，法国大革命和美国独立战争中的英雄托马斯·

潘恩在《常识》小册子中写道：“社会是由我们的欲望产生的（人要合群才能生存与发展——鄙注），政府是由我们的邪恶产生的（制止人性中的贪欲与争夺需要有公共治理——鄙注）。社会在各种情况下都是受人欢迎的，可政府即使是在它最好的情况下，也不过是一种免不了的祸害（需要人们让渡自己的部分自由，授权政府来管理大家——鄙注），而在其最坏时，就成了不可容忍的祸害。……只有制度才能弥补人们德性方面的天生缺陷。”这样的“常识”，在中国还远没有成为常识，需要我们借助对层出不穷的新闻事例的评析和讨论来建立。

至于大林作为无所不谈的“综合性评论员”的写作特色，这里就不用多费笔墨了，只要看看目录就一目了然。他的话题涉及的领域是那么宽广，但几乎每篇文章都有他独到的发现，这只要一读标题就可有“是吗”的阅读欲望。

2016年5月4日于广州

目录 | CONTENTS

第一辑 品历史 / 001

- 小平的话也要历史地看待 / 003
- “大公无私”与“先公后私” / 006
- 戈尔巴乔夫的“教训” / 009
- “要是鲁迅还活着” / 012
- 历史永远都不会有“定论” / 014
- 谁是“胜利者”？ / 017
- 谁“解放”了谁？ / 019
- 为“纠错”而读书 / 021
- 卡扎菲为何不愿当“总统”？ / 023
- 客观评价“敌人”，才能认清“自己”！ / 026

第二辑 讲时政 / 029

- 警惕“满票” / 031
- “中国没有工会”？ / 033
- 有多少“沉没的声音”无须打捞？ / 036
- “33个指标”不如“一杆秤” / 038
- “两会”不应给城市“添堵” / 041
- 听证会“无人报名”是一种“无声抗议” / 043
- “其他”别成了预算公开中的“黑洞” / 045
- 居委会是自治组织还是“政府的一只脚”？ / 047
- “全面禁止儿童乞讨”，善意可能变成恶行！ / 049
- 该不该“以房养老”是个伪命题 / 051
- “没有强拆就没有新中国”似是而非 / 053
- 表达权的保障不能靠“雅量” / 055
- 陈玉莲的“杯具”几人能懂？ / 057

- “政府否定判决”呼唤扩大民主 / 059
“咆哮哥”揭穿了“伪公仆”的画皮 / 061
价格听证目录为什么不经过听证？ / 063
减少上访不能指望“领导少批示” / 065
为倪萍说句公道话 / 067
法治政府的词典中不应有“灰色”二字 / 069
政府采购“国货优先”是天经地义的 / 071
哪个消费者愿意被“蒙面人”代表？ / 073
纳税人权利公告“克扣”了纳税人的权利 / 075
“回避”是权力运行的基本伦理 / 077
这才有点“人大代表”的样子！ / 079
应早日告别“万岁”！ / 081
中彩者身份不公开是“国际惯例”吗？ / 083
谨防“信访终结制度”阻绝“最后一线希望” / 086
听证制度已经被“潜规则”架空？ / 089
失业统计：“自欺欺人”VS“求真务实” / 091
旗帜鲜明地否定仇和 / 093
附：我为什么否定仇和 / 096

第三辑 反腐败 / 103

- “思想上的武装”是如何被解除的 / 105
贿赂没有“雅”“俗”之分 / 108
反腐利剑何以成了腐败工具？ / 110
别再“陷害”交通厅长们了 / 112
吕日周为什么也“送礼”？ / 114
从发掘古墓说起 / 117
最怕“润物细无声” / 120
“就怕领导没爱好” / 122
“杂文家”缘何也成了“大贪官”？ / 124
“政策口子”助长了“福利分房”的回潮 / 126
收受“洋贿赂”岂能“零风险” / 128
赎买式车改是“两害相权取其轻” / 130
公车改革的方向只能是“货币化” / 133
麻将里头有“鬼” / 135

第四辑 谈经济 / 137

- 浙江为什么“插根筷子都发芽”？ / 139
- 权威比制度更重要？ / 141
- 不要总拿“游资”和“炒作”说事儿 / 144
- 机关幼儿园是计划经济的“尾巴” / 146
- 反对出租车个体化的理由都不成立 / 148
- “央企利润超万亿”是不是好消息？ / 150
- 食用油停产为“限价”敲响了警钟 / 152
- 国企到底有没有享受政府补贴？ / 154
- 央企捐款的实质是“慷国家之慨” / 156
- 铁路“上座率”应该怎样统计？ / 158
- 这个《特别规定》特别不靠谱 / 160
- “房价是否编入CPI”其实是个伪命题 / 162
- 政府规定菜价“一毛都不能涨”是致命的自负 / 164
- 挑战消毒餐具费纯属多管闲事 / 166
- “最短命小区”凸显“低效率发展” / 168
- “同一种药半年涨价20倍”捅出政府定价之弊 / 170
- “宅基地置换房产”是一石三鸟之举 / 172
- 住房应该成为“准公共产品”吗？ / 175
- 垄断国企不能这样向民营企业“学习” / 177
- 打破垄断比抑制收入过高更重要 / 179
- 经适房“冤案”凸显制度性“死结” / 181
- 住房“三三制”只能是“乌托邦” / 183
- 住房面积计算方式应该“全国统一” / 186
- “政策市”是中国股市最大的不稳定因素 / 188
- 中小企业融资难根在中小银行太少 / 190
- 资源性产品可以涨价但不能“自肥” / 192
- 要整治“捂盘惜售”，咋不管“持币待购”？ / 194
- 统计住房成本，注定让人失望！ / 196
- “房价一次性降到位”不具可操作性 / 199
- “廉租房不建厕所”是个合理化建议 / 201

第五辑 说法律 / 203

- 法官的独立性从何而来? / 205
- 冤案何以“闯三关”? / 208
- “十年法治人物”的成色严重不足 / 211
- “狂欢杀人说”是对公众的污辱 / 213
- 全国人大的法律解释权不应一直“虚置” / 215
- “不杀不足以平民愤”未必违反法治 / 217
- “亲亲相隐”取代“大义灭亲”有利于社会和谐 / 220
- 两种正义的冲突 / 222
- 被告人“不配合”公诉人,有错吗? / 225
- “被精神病”的最大隐患是司法程序缺失 / 227
- 政府接受捐赠“没有法律障碍”吗? / 229
- “史上最牛公函”的精神是“干预+要挟” / 231
- “聂树斌案”应由最高法院提审 / 233
- “谢绝自带酒水”的合法性理所当然 / 235
- 说句“狠话”就有罪,那才是真的“恐怖”! / 237
- “政府”会是敲诈勒索罪的“受害人”吗? / 239
- 还要死多少人才肯实行“侦押分离”? / 241
- 审判长为何总在“关键”时刻“打断”? / 243
- “持砖歹徒”有必要“当场击毙”吗? / 245
- 谁说“法庭禁止携带任何电子设备”? / 247
- 旅客可因“12点退房”而拒绝付款吗? / 250
- “王帅帖案”的胜利者是“权”而不是“法” / 252
- 不要把“公判”与“公捕”混为一谈 / 254
- “天价”社会抚养费“扭曲”了立法原意 / 256
- 逐条点评深圳规定的14种“非正常上访” / 259

第六辑 聊文化 / 263

- 关于“韩方之争”的断想 / 265
- 围棋的魅力 / 271
- 常识也需要重复 / 274
- “杜甫故里”在哪里? / 276
- 争鸣也需“回避” / 278

- “文抄公”的层次 / 280
- 评委都没有读完的茅盾文学奖作品有多大价值? / 282
- 岂能将“围观”郭美美与“文革”相提并论 / 284
- “女人的眼泪”考验国人的规则意识 / 286
- “朱学勤剽窃案”为学术规范树立了典范 / 288
- “瓷器爱国主义”只是一种传说 / 290
- 《八天八夜》是悲剧还是喜剧? / 292
- 作协灾区开会吃豪宴,究竟谁之错? / 294
- 孔子与南子是不是该“礼貌性上床”? / 296
- “给祖国拜年”把官意强加于民俗 / 298
- 曹操墓是在“质疑”中逼近“真相”的 / 300
- 《蜗居》需要的不是“禁令”而是“分级” / 302
- “有了强的国,才有富的家”? / 304
- 不要过度阐释《实话实说》的倒掉 / 306
- 最让人无法容忍的语病 / 308
- 假如孟学农在任上发表这样的诗作 / 311
- 心在哪里安放? / 313
- 余秋雨的“雄辩”能改变“事实”吗? / 315
- “梨花诗”之争,还是回到本体吧 / 317
- 效颦西方,是中国诗歌“死亡”的根本原因 / 323

第七辑 侃教育 / 327

- 想象力哪儿去了? / 329
- 惊闻“孟母三迁”成了糟粕 / 332
- 凭什么说那12种发型是“不良”的? / 334
- “领军教授年薪115万”让人无法乐观 / 336
- 弃录“造假状元”,北大令人起敬! / 338
- 最热烈的掌声献给何川洋 / 340
- “不考国文考外文”没那么可怕! / 342
- “取消高考”不行,“取消中考”更不行! / 344
- 本科生毕业论文都该休矣 / 346
- “批评教育”是“天赋师权” / 348
- 拿什么吸引你,我们的留学生? / 350
- 季羨林走了,他瞑目了吗? / 352

- 高考阅卷不能没有救济程序 / 354
重点大学应摒弃“地方化” / 356
“颠覆”何止是校园 / 358

第八辑 **看社会 / 361**

- 应重新诠释“男女平等” / 363
说“作秀” / 365
“公务员热”与“科教兴国”背道而驰 / 367
凭什么说神农架野人“确实存在”？ / 369
“巴比”慈善晚宴不适合中国的国情 / 371
“买刀实名制”可疑复可笑 / 373
举报家乡官员就是“不爱家乡”吗？ / 375
“我的拾荒老娘”为什么如此感人？ / 377
“一毛钱处方”应该印入医德教科书 / 379
回归二三线城市就是回归理性 / 381
“裸婚”是一种返璞归真 / 384
“抹掉”信用“污点”不符合历史唯物主义 / 386
说“农民工概念将消失”为时尚早 / 388
只要舆论有自由，不怕有人雇“枪手”！ / 390

附文 **/ 393**

- 盛大林：“微言”中显“大义” / 393
网络意见领袖在突发公共事件舆论中的作用 / 401
“盛氏微言” / 407

代后记 **我之幸，谁之哀？ / 417**

第一辑

品历史

历史是什么？有人说，“历史是个任人打扮的小姑娘”。这话虽有一些轻薄之意，但不同的史家面对同一个事件，即使态度都是客观公正的，他们所记录的“事实”及观点也可能大相径庭。“一旦落笔，便是主观。”在历史面前，人们必须时刻保持警惕的目光和审慎的思维。

小平的话也要历史地看待

小平同志百年诞辰，纪念性的文字随处可见。在很多文章中，小平的很多经典名言常被提起，比如“不管白猫黑猫，抓住老鼠的才是好猫”，“发展才是硬道理”，“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”，“不要争论（姓资姓社）”等等。“小平说过，不争论是他的发明，因为，争论一万次不如做成一件事，做成一件事胜过争论一万次。”1992年南巡讲话后，“谁不改革谁下台”的话流传甚广，而据当时的陪同人员回忆，小平同志的原话其实是“反对改革的人就不要反对了，去睡觉好了”。

小平同志的这每一句话，都是一次思想解放的标志，都是对改革开放的一次有力的推动。这些话巨大的历史价值是无可置疑的。但在今天，如果用发展的眼光来审视，应该说小平同志的有些话是需要“扬弃”的，比如“不争论”，再比如“反对改革的人就不要反对了，去睡觉好了”。

“不争论”等话是20世纪90年代上半叶提出的。当时，我国的改革开放正处于一个十字路口，有不少人对不断向纵深推进的改革提出了“姓资”还是“姓社”的质疑，人们的思想出现了混乱。这样的争论如果“喋喋不休”，我国的改革开放就难以深入下去，甚至半途而废。由于左的思想在中国根深蒂固，这使质疑者在争论中具有天然的优势；更由于这个问题相当复杂，争论很可能旷日持久而难有定论。然而，改革的步伐不容停滞。小平同志清醒地看到了这一点，坚定不移要改革的他利用自己在全党和全国人民心目中的崇高威

望，以其务实的精神和超人的智慧，“制止”了这场争论——他虽然没有为争论下断语，但却用行动说明了争论的无益——事实证明，小平同志的举动是英明的，也是正确的。

然而，评价一个人的言行必须考虑时代的变换。我们说小平同志的“不争论”是英明和正确的，是基于当时中国的现实。因为在当时的情况下，中国确实需要小平同志的“一言九鼎”和“说一不二”。要知道，中国的改革开放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宏伟事业，它实际上是把一列正在旧轨道上运行的列车“扭”到新的轨道上。没有“铁腕”，这种“转轨”是很难完成的。小平同志就是扮演了这种“扭转乾坤”的角色。但是，这种“独力回天”只能具有“发轫”的意义。当“转轨”完成之后，要让列车在轨道上正常地运行，就必须依靠集体的智慧和全民的力量。

中国是幸运的，因为它终于拥有了像邓小平这样智慧而坚定的领路人，但人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，这样的领路人是可遇而不可求的，把一个国家的命运完全维系在某一个人的身上是不可靠的，只让某一个人思想和说话是危险的——毛泽东就是一个例子——正是因为他的话“一句顶一万句”，使中国人民在“站起来”之后却又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“浩劫”。

“我虽然不赞成你的观点，但我誓死捍卫你发表意见的权利。”对包括时政在内的任何事情发表自己的看法，是每个公民的权利。这种权利是受宪法保护的。如果承认这种言论上的自由，那就意味着“争论”是必然的。任何人都不能剥夺别人“争论”的权利，更不能要求别人“不要反对”甚至“去睡觉”。从集思广益的角度讲，任何一个人的智慧都是有限的，不可能超过千千万万的民众。欧美民主国家的议会就是让议员们“争论”的，中国的人民代表大会也是让人民代表“议政”的——根据《宪法》，人大代表有权对中国的任何事情发表意见。事实上，每年的人大会都会发生很多“争论”，对于一些具体的改革措施，也向来不乏反对者。“争论一万次不如做成一件事”固然